附件1

本次检验项目

一、糕点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是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糕点、面包》（GB 7099）、《关于瑞士乳杆菌R0052等53种“三新食品”的公告》（2020年第4号）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（GB 2762）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致病菌限量》（GB 29921）、《食品中可能违法添加的非食用物质名单(第二批)》（食品整治办[2009]5号）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（GB 2760）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1.糕点抽检项目包括山梨酸及其钾盐(以山梨酸计)、铝的残留量(干样品，以Al计)、过氧化值(以脂肪计)、大肠菌群、糖精钠(以糖精计)、富马酸二甲酯、金黄色葡萄球菌、丙酸及其钠盐、钙盐(以丙酸计)、丙二醇、酸价(以脂肪计)、沙门氏菌、霉菌、甜蜜素(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)、安赛蜜、铅(以Pb计)、苯甲酸及其钠盐(以苯甲酸计)等16个指标。

二、酒类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是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发酵酒及其配制酒》（GB 2758）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蒸馏酒及其配制酒》（GB 2757）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（GB 2760）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1.白酒、白酒(液态)、白酒(原酒)抽检项目包括甜蜜素(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)、甲醇、糖精钠(以糖精计)、氰化物(以HCN计)、酒精度、三氯蔗糖等6个指标。

2.啤酒抽检项目包括甲醛、酒精度等2个指标。

3.以蒸馏酒及食用酒精为酒基的配制酒抽检项目包括糖精钠(以糖精计)、氰化物(以HCN计)、酒精度、甜蜜素(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)、甲醇等5个指标。

4.果酒抽检项目包括糖精钠(以糖精计)、酒精度等2个指标。

5.黄酒抽检项目包括酒精度、甜蜜素(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)、糖精钠(以糖精计)、山梨酸及其钾盐(以山梨酸计)、苯甲酸及其钠盐(以苯甲酸计)等5个指标。

6.以发酵酒为酒基的配制酒抽检项目包括糖精钠(以糖精计)、甜蜜素(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)、山梨酸及其钾盐(以山梨酸计)、苯甲酸及其钠盐(以苯甲酸计)、酒精度等5个指标。

7.葡萄酒抽检项目包括酒精度、甜蜜素(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)、脱氢乙酸及其钠盐(以脱氢乙酸计)、甲醇、糖精钠(以糖精计)、山梨酸及其钾盐(以山梨酸计)、苯甲酸及其钠盐(以苯甲酸计)、二氧化硫残留量、三氯蔗糖等9个指标。

三、食用农产品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是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兽药最大残留限量》（GB 31650）、《食品动物中禁止使用的药品及其他化合物清单》（农业农村部公告第250号）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（GB 2762）、《动物性食品中兽药最高残留限量》（农业部公告第235号）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鲜、冻动物性水产品》（GB 2733）、《发布在食品动物中停止使用洛美沙星、培氟沙星、氧氟沙星、诺氟沙星4种兽药的决定》（农业部公告第2292号）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农药最大残留限量》（GB 2763）、《食品中可能违法添加的非食用物质和易滥用的食品添加剂名单（第四批）》（整顿办函〔2010〕50 号）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1.牛肉抽检项目包括氯霉素、莱克多巴胺、克伦特罗、氟苯尼考、恩诺沙星、五氯酚酸钠(以五氯酚计)、磺胺类(总量)、氧氟沙星、甲氧苄啶、培氟沙星、地塞米松等11个指标。

2.淡水虾抽检项目包括呋喃西林代谢物、氧氟沙星、五氯酚酸钠(以五氯酚计)、镉(以Cd计)、恩诺沙星等5个指标。

3.淡水鱼抽检项目包括氯霉素、诺氟沙星、孔雀石绿、呋喃唑酮代谢物、呋喃西林代谢物、地西泮、氧氟沙星、甲氧苄啶、培氟沙星、氟苯尼考、五氯酚酸钠(以五氯酚计)、磺胺类(总量)、恩诺沙星等13个指标。

4.其他水产品抽检项目包括氧氟沙星、呋喃西林代谢物、恩诺沙星、呋喃唑酮代谢物等4个指标。

5.淡水蟹抽检项目包括孔雀石绿、氧氟沙星、呋喃西林代谢物、镉(以Cd计)、恩诺沙星、呋喃唑酮代谢物、培氟沙星、诺氟沙星等8个指标。

6.菠萝抽检项目包括硫线磷、烯酰吗啉、灭多威、丙环唑、二嗪磷、多菌灵等6个指标。

7.普通白菜抽检项目包括涕灭威、甲氨基阿维菌素苯甲酸盐、久效磷、甲胺磷、毒死蜱、啶虫脒、氧乐果、阿维菌素、甲基异柳磷、克百威、氯氰菊酯和高效氯氰菊酯、甲拌磷、氟虫腈等13个指标。

8.羊肉抽检项目包括克伦特罗、五氯酚酸钠(以五氯酚计)、磺胺类(总量)、氧氟沙星等4个指标。

9.猪肉抽检项目包括氯霉素、克伦特罗、氟苯尼考、恩诺沙星、氯丙嗪、五氯酚酸钠(以五氯酚计)、磺胺类(总量)、氧氟沙星、甲氧苄啶等9个指标。

10.其他畜肉抽检项目包括氯霉素等1个指标。

11.海水蟹抽检项目包括镉(以Cd计)等1个指标。

12.海水鱼抽检项目包括氯霉素、呋喃西林代谢物、镉(以Cd计)、恩诺沙星、呋喃唑酮代谢物、挥发性盐基氮、孔雀石绿、氧氟沙星、土霉素等9个指标。

13.猪肾抽检项目包括呋喃西林代谢物、多西环素、甲氧苄啶、土霉素、克伦特罗、磺胺类(总量)、莱克多巴胺等7个指标。

14.韭菜抽检项目包括乐果、甲胺磷、敌敌畏、腐霉利、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、二甲戊灵、毒死蜱、氧乐果、辛硫磷、阿维菌素、灭线磷、克百威、氯氰菊酯和高效氯氰菊酯、镉(以Cd计)、铅(以Pb计)、甲拌磷、氟虫腈、多菌灵等18个指标。

15.猪肝抽检项目包括沙丁胺醇、甲氧苄啶、培氟沙星、土霉素、克伦特罗、呋喃唑酮代谢物、多西环素、氧氟沙星、磺胺类(总量)、镉(以Cd计)、恩诺沙星、总砷(以As计)等12个指标。

16.生干坚果抽检项目包括吡虫啉、铅(以Pb计)、螺螨酯等3个指标。

四、豆制品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是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豆制品》（GB 2712）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（GB 2762）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（GB 2760）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1.腐竹、油皮及其再制品抽检项目包括铅(以Pb计)、脱氢乙酸及其钠盐(以脱氢乙酸计)、山梨酸及其钾盐(以山梨酸计)、苯甲酸及其钠盐(以苯甲酸计)、丙酸及其钠盐、钙盐(以丙酸计)、三氯蔗糖等6个指标。

2.腐乳、豆豉、纳豆等抽检项目包括脱氢乙酸及其钠盐(以脱氢乙酸计)、糖精钠(以糖精计)、山梨酸及其钾盐(以山梨酸计)、苯甲酸及其钠盐(以苯甲酸计)、铝的残留量(干样品，以Al计)等5个指标。

3.豆干、豆腐、豆皮等抽检项目包括山梨酸及其钾盐(以山梨酸计)、铝的残留量(干样品，以Al计)、大肠菌群、糖精钠(以糖精计)、脱氢乙酸及其钠盐(以脱氢乙酸计)、丙酸及其钠盐、钙盐(以丙酸计)、三氯蔗糖、铅(以Pb计)、苯甲酸及其钠盐(以苯甲酸计)等9个指标。

4.大豆蛋白类制品等抽检项目包括大肠菌群、脱氢乙酸及其钠盐(以脱氢乙酸计)、糖精钠(以糖精计)、山梨酸及其钾盐(以山梨酸计)、苯甲酸及其钠盐(以苯甲酸计)、三氯蔗糖等6个指标。